

证券代码：430271

证券简称：瑞灵石油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天津瑞灵石油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11 月 1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侯强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副总经理李文营、财务总监仇宇红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公司 2022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考虑，经公司与原年度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

殊普通合伙)协商一致，双方同意不再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。经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商谈并征得同意，已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负责年度报告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会议的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在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2022-02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会议的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瑞灵石油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瑞灵石油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22 日